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

GA/T 203—1999

中毒案件检材中磷胺、久效磷的 定性及定量分析方法

**Methods of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analysis for
phosphamidon and monocrotophos in case samples**

1999-03-05 发布

1999-07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的编制任务由公安部刑事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下达,公安部第二研究所负责完成。本标准的制定建立在《有机磷农药中毒检验研究》课题成果以及全国部分省市刑事化验人员长期办案的基础上。本标准适用于中毒及中毒死亡者呕吐物、吃剩的食物、胃吸出液以及胃、肝、肺、血和胃、肠内容物等的定性及定量分析。

本标准的内容主要为:适用范围、分析方法及操作。包括提取净化方法,TLC、GC 分析方法及其评价等。本标准经过多年办案实践证明,方法操作简便,分析方法准确可靠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刑事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公安部第二研究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赵敬真、徐婉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

中毒案件检材中磷胺、久效磷的 定性及定量分析方法

GA/T 203—1999

Methods of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analysis for
phosphamidon and monocrotophos in case samples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中毒检材中磷胺、久效磷的定性及定量分析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中毒者的呕吐物、吃剩的食物、胃吸出液以及中毒死亡者的胃内容物、胃组织、十二指肠内容物、血液、肺、肝以及注射部位肌肉和现场收集可疑物证中磷胺、久效磷的定性及定量分析。

2 引用标准

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,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。本标准出版时,所示版本均为有效。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,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。

GA/T 122—1995 毒物分析名词术语

3 定义

本标准采用 GA/T 122 中的定义。

第一篇 气相色谱法(GC法)

4 原理

本方法采用添加标准品进行对照分析的气相色谱法定性、定量分析检材中的农药。即检材与添加到空白检材中的阳性对照和空白检材的阴性对照,同时经过提取净化及浓缩至一定体积后,用具有火焰光度检测器或氮磷检测器气相色谱仪进行检测,与标准品比对,以 RT 值作为定性标准。与平行操作的阳性对照比较,以峰面积值(或峰高值)为依据,用外标法计算各检材中的药物含量。

5 试剂(所用试剂均为分析纯)

- 5.1 氯仿。
- 5.2 二氯甲烷。
- 5.3 丙酮。
- 5.4 乙酸乙酯。
- 5.5 苯。
- 5.6 乙醚。